

◎ 朱栋霖 范培松/主编

苏州大学中国现当代文学学科/编
ZHONGGUO YASU WENXUE YANJIU

中国 雅俗文学研究

第一辑

东吴之人文学术传统/面向新的百年来中国文化史/黄人及其著作述略/幽默散文:以丑为美/论新文学家对现代通俗文学的评价/略论欧洲华文文学的发展/身体的诱惑:塑造当代中国的民俗电影

上海三联书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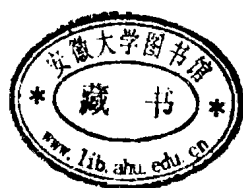
苏州大学中国现当代文学学科/编

中国雅俗文学研究

第一辑

朱栋霖 范培松 主 编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雅俗文学研究:第一辑/朱栋霖,范培松主编.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7.7

ISBN 978—7—5426—2578—6

I. 中... II. ①朱... ②范... III. 文学研究—中国
IV. I2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78900 号

中国雅俗文学研究(第一辑)

主 编/朱栋霖 范培松

责任编辑/陈宁宁

装帧设计/张国梁

监 制/李 敏

责任校对/徐曙蕾

出版发行/上海三联书店

(200031)上海市乌鲁木齐南路 396 弄 10 号

<http://www.sanlian.com>

E-mail: shsanlian@yahoo.com.cn

印 刷/上海惠顿实业公司印刷

版 次/2007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200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787×1092 1/16

字 数/380 千字

印 张/16.25

印 数/1—4000

ISBN 978—7—5426—2578—6

I·329 定价:32.00 元

新书讯 (一)

教育部「十五」国家级教材

《中国现代文学史1917——2000》

总主编 朱栋霖

主教材《中国现代文学史 1917——2000》分上、下两卷，以新的文学观、文学史观系统评述20世纪中国新文学的历史进程，以人的发现、人的观念的演变重新阐释中国文学现代化进程。

全书深入简练地评述各时期的代表性作家作品，重新检视中国文学现代化的开端，重新评价30年代文学、解放区文学、十七年文学和新时期文学，全面新撰90年代文学。各历史时期后附有简要的大事记。

该书注重文学本体的评析，吸收新的研究成果，增加了中外文学比较和文学接受（历来对各经典文本的不同评价），注重反映历来不同学术观点的论争，有益于开拓视野，活跃大学生思维。全书学术个性鲜明，见解新颖，思路清晰，资料翔实，体例严谨规范，尤其适合高等学校中文、新闻类专业本科教学。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年12月出版。

中国现代文学史 1917-2000

朱栋霖 龙泉明 朱晓进 主编 (上)

本书以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为指导，以新的文学观、文学史观系统评述20世纪中国新文学的历史进程，以人的发现、人的观念的演变重新阐释中国文学现代化进程。全书深入简练地评述各时期的代表性作家作品，重新检视中国文学现代化的开端，重新评价30年代文学、解放区文学、十七年文学和新时期文学，全面新撰90年代文学。各历史时期后附有简要的大事记。

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中国现代文学经典 1917-2000 (一)

朱栋霖 张福贵 编

本书以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为指导，以新的文学观、文学史观系统评述20世纪中国新文学的历史进程，以人的发现、人的观念的演变重新阐释中国文学现代化进程。全书深入简练地评述各时期的代表性作家作品，重新检视中国文学现代化的开端，重新评价30年代文学、解放区文学、十七年文学和新时期文学，全面新撰90年代文学。各历史时期后附有简要的大事记。

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新书讯 (二)

教育部「十五」国家级教材

《中国现代文学史1917—2000》

总主编 朱栋霖

中国现当代文学首部国家级教材《中

国现代文学史 1917—2000》, 近期由
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该系列教材两种6卷, 总主编

朱栋霖。

《中国现代文学经典 1917—2000》

共四卷。

本书选目, 旨在以新的文学观、文
学史观重新遴选20世纪中国文学经典。

该书与主教材《中国现代文学史

1917—2000》相配套。



第一卷 小说 (1917-1949)

张福贵 主编

第二卷 诗歌散文戏剧 (1917-1947)

龙泉明 主编

第三卷 小说 (1949-2000)

吴秀明 主编

第四卷 诗歌散文戏剧 (1949-2000)

汪文顶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年12月出版

学术顾问(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德威 白先勇 李欧梵

杨 义 陈 洪 范伯群

温儒敏

主 编

朱栋霖 范培松

编 委

范培松 曹惠民 朱栋霖 汤哲声

刘祥安 王 尧 陈子平 汪卫东

本丛刊由江苏省重点学科建设经费资助出版

【卷首语】

东吴之人文学术传统(钱仲联)	1
----------------------	---

【中国文学史百年研究特辑】(一)(栏目主持 朱栋霖)

“国文讲义”与“文学史”之间——林传甲《中国文学史》

考论([香港]陈国球)	3
先驱者的启示——纪念黄人《中国文学史》	
撰著百周年(王永健)	13
不该被遗忘的“文学史”——关于法兰西学院汉学	
研究所藏吴梅《中国文学史》(陈平原)	20
面向新的百年来中国文学史	
研究的两个问题([日本]斋藤茂)	27
最早的中国文学史:《文心雕龙·时序》(黄维梁)	32
明代中后期“花间”词统建构与词体(余 意)	39
魏理眼中的中国诗歌史——一个英国汉学家与他的	
中国诗史研究(程章灿)	47

【黄人研究】

黄人评笈(钱仲联)	54
黄人及其著作述略(曹培根)	58
中国近代文学家黄人研究综述(黄钧达)	63
黄人《中国文学史·明人章回小说》考论(龚敏)	72
中国文学史(节录)(黄 人)	81

【散文新观察】(栏目主持 范培松)

幽默散文:以丑为美(孙绍振)	99
中国散文理论的现代性想象(蔡江珍)	108
一个人与一座城市——赵践散文论(张立新)	119

【通俗文学与大众文化研究】(栏目主持 汤哲声)

关于大陆金庸小说研究的思考(韩云波)	128
论新文学家对现代通俗文学的评价(朱志荣)	136
论当代历史小说中的全知视角(蔡爱国)	147
论当代言情小说中的女性第三者(刘玉霞)	155

【名家访谈】

“我们以后的路还很长”

——范伯群先生访谈录(李国平 王木青)	163
----------------------------	-----

【作家作品研究】(栏目主持 刘祥安)

文兼雅俗 博通古今——《姚鹓雏

文集·小说卷》序(范伯群) 170

鲁迅和非理性主义——《鲁迅全集》

第10卷修订一得(徐斯年) 177

潘金莲故事的20世纪版([美]柏右铭著 杨扬译) 187

【台港与海外华文文学研究】(栏目主持 曹惠民)

近期台湾文学的“后学”论述(吕正惠) 197

记忆在山海间还原——台湾原住民

文学的身份书写(曹惠民) 201

略论欧洲华文文学的发展(公仲 戴瑶琴) 209

【海外中国现代文学研究】(栏目主持 王尧)

《野草》:寓言式的废墟([美]王斑著 孟祥春译) 216

革命加恋爱的幻象([美]刘剑梅著 郭冰茹译) 225

身体的诱惑:塑造当代中国的民俗电影

([美]张英进著 胡静译) 233

【新锐视野】(栏目主持 陈子平)

残酷与温情——从《活着》看余华小说

风格的转变(马潇) 241

阅读米兰·昆德拉——小说和电影的对视(王晶晶) 247

人生,永远寂寞——读《〈呐喊〉自序》有感,

兼论鲁迅小说的构思原型(聂剑平) 255

【书评】

史家的襟怀 论家的深刻——评范伯群等著《20世纪

中国通俗文学史》(王木青) 258

稿约 260

东吴之人文学术传统

钱仲联

国内外声名洋溢之上痒,无不具有源远流长之文化学术传统。域外如牛津、剑桥,禹域如北大、清华皆是也,苏州大学,今日矗立于东南之上痒也,其前身之大学非一,而东吴大学建校为最先。远在曼殊朝光绪辛丑前,即已建立,辛丑岁即正名为东吴大学堂。为余降生前八载,迄今约百年矣。苏大文学院今日之成就辉煌,生海先河,溯源自当上及东吴建校之初矣。

东吴建校,即聘我乡黄摩西为文学总教习,犹今世之主任也。与摩西同时任教者,余杭章炳麟太炎、吴县吴梅瞿安、常熟金叔远鹤冲,俱当时学林巨子,各有不朽之著述传世。

黄人,原名振元,中岁改名人,慕韩、摩西其字,辛亥革命后,忧时发狂疾逝。吴梅称其于学无所不窥。凡经史、诗文、方技、音律、遁甲之属,辄能晓其大概,故其为文,操笔立就,不屑于绳尺,而光焰万丈,自不可遏云云。吴江金天羽撰《苏州五奇人传》,奉摩西为魁首焉。所著《中国文学史》,煌煌三十巨册(常见之排印本为二十九册,苏大图书馆珍藏有后发现者一册)。乃摩西在校为诸生讲授之讲义,随编随印,时间迫促,则同事金叔远助之勘对引书并助之书写,至宣统元年前后,大体完成,为我国巨型文学史著作之先驱。其书金叔远以为从文字肇始,以至极盛时代、华离时代,无所不详,其中爱国精神之表著,特为炽烈,以为国有语言文字,此其国必不劣;吾国之文学精微浩瀚,外人骤难窥其底蕴,故不至如矿产路权遽加剥夺,如媚外而不知自爱,则不待人之灭我而我行将自灭也。书中又昌言言论思想之自由,漉糟粕而出精华,阐述文学与真、美、善之关系,发展变化与世运迁移之关系,宣扬小说与杂剧之重要意义与地位,同时之文学史,罕有见及此者。盖一书之意蕴,史学、哲学、美学胥寓焉。摩西又创办《小说林》,撰《小说小话》,为提倡通俗文学之实践。其自为诗词,有《石陶梨烟室诗》、《摩西词》,拓胡天游、龚自珍之异境而叹之,鬼出电入,石破天惊,挾清末同光体及词苑王鹏运、郑文焯、朱祖谋、况周颐四大家之樊篱而破之,摩西自题其集云:“安得美人都化月,山河留影无生灭。”盖自知者明焉。

章炳麟为清末汉学家古文学派大师,黄人与之共事,不徒服其博学,且同怀革

命豪情。至于文学,章、黄所见,并不契合。章氏为清廷搜捕,摩西匿之于校外私人寓室,并护之乘火车赴沪避祸,交谊之笃,可以风世。章氏学术,世多论述:无待余之饶舌矣。

吴梅,籍本苏州,以曲学名高一世,与王国维氏齐驱。摩西与之交深,引入东吴讲座。吴氏所著《风洞山传奇》,虚构明末义士反清故事,寄寓反清复汉之怀,有足多者。

金叔远鹤冲,黄人同乡挚友,既助黄完成《中国文学史》,又编《钱牧斋先生年谱》,专为牧斋先生反清志业,表微阐隐,盖亦托古以见志者。

由上可知,当时诸先生群集东吴讲舍,极一时之盛,合志同方,营道同术,盖有越于人文学领域之外者矣。

在诸先生之后二三十年,长期任东吴中文系主任者为凌景埏先生。先生雅好度曲,尤精散曲,著《全清散曲》一书,开近世治散曲蔚然成风之先声。中国雅文学与通俗文学,合为一家,先生能之,东吴之人文学学术传统至是开婪尾之花焉。

余生也晚,后于东吴之创建已八载,早期讲学诸贤,仅金先生叔远,在虞乡时,常奉手,因得备闻当日掌故。今则早中期诸先生俱已谢世,使余不胜惘惘之感矣。

(本文系已故国学大师钱仲联教授生前为《中国雅俗文学》
刊印所撰专稿,时为1998年。)

编者按:

1904年,京师大学堂林传甲、东吴大学黄人各自撰写的中国首部《中国文学史》同时问世,开启了中国文学史研究的新纪元。百年来,中国文学史研究取得了丰硕成果。2004年11月,北京大学中文系、苏州大学文学院假东吴大学旧址,联袂召开“中国文学史百年研究国际研讨会”,海内外学术名家二百余人莅会发表论文。

今征得同意遴选部分论文,分两期特辑发表。

“国文讲义”与“文学史”之间

——林传甲《中国文学史》考论

陈国球

摘 要:长久以来,林传甲的《中国文学史》被视为“第一本中国文学史”,近时学者又以为这本文学史是依照《京师大学堂章程》的规限写成的“标准教科书”,其内容主要参考日本笹川种郎《中国文学史》而有所不及。这些观点虽然各有其根据,但也存在不少误会和错判。本文重新考察林传甲之作的撰写背景和相关资料,发现这本“中国文学史”的文学史意识并不强,与日本的《中国文学史》关系亦不深;因为此一著述原是京师大学堂优等师范科的“国文讲义”,其用意和宗旨与现今的文学史著述并不相同。

关键词:林传甲 中国文学史 京师大学堂章程 国文讲义 笹川种郎

中国现代形式的“文学史”书写,约在一百年前出现。经过一个世纪的操演锻炼,至今“文学史”书写已变成一项极为陈熟的作业方式,在学校教育与学术研究之间走进走出。然而,今天我们再回顾一百年前“中国文学史”的起动机缘,会发现无论是当天的撰述还是日后的批评,都存在种种错觉和误会。以下我们就林传甲的《中国文学史》作一考析,试图澄清过去一些误解。

一、林著被视为“第一本中国文学史”的原因

“中国文学史”的撰述,由外国学者草创,已是众所周知的事实。至于中国人撰写的第一本“中国文学史”究竟是谁人所写、什么时候面世的?早期大家都以为是林传甲(1877-1921)为京师大学堂优等师范学生所编,完成于1904年(光绪三十年)的《中国文学史》,近年有不少

学者又有不少新的看法,或则以为是黄人(1866-1913)为东吴大学教习时编写的百万言巨著,或则以为是窦警凡出版于1906年(光绪三十二年)的《历朝文学史》。^①

其实这个问题早在“中国文学史”书写活动的第一个高峰期——20世纪二三十年代,就已经是一个常见的话题。譬如胡怀琛《中国文学史概要》(1931)、胡云翼《新著中国文学史》(1932)、郑振铎《插图本中国文学史》(1932)、张长弓《中国文学史新编》(1935)、容肇祖《中国文学史大纲》(1935),都提到林传甲《中国文学史》是国人所著的最早一本文学史。^②

针对这种看法,孙景尧先生指出,“学界常提林传甲的《中国文学史》是开山之作,而黄人写的同类巨著,却被冷落一旁”;之所以有这种“厚此薄彼”的现象,原因是林著虽“赝”而合乎学界的“时好”,黄著虽“真”却与时尚不同;而“时好”又是源于“日本的中国文学史观”,后来演成“一尊定局的中国文学史认识”。^③

其实,这个推断与事实之间有很大落差。我们在此可以稍作分解。首先我们要知道,窦警凡的《历朝文学史》虽说脱稿什早,有指出是1897年(光绪二十三年)写成,1906年铅印刊行,但出版后似乎流通不广。黄人之撰写文学史,始于1904年,初稿大概完成于1907年,国学扶轮社印行本则不早于1911年(宣统二年)。由于这部《中国文学史》是170余万字、凡三十册的大部头著作;其流通的范围亦很局限。

至于林传甲的《中国文学史》,最初是作为“京师大学堂国文讲义”而撰写的。当时京师大学堂的“分科大学”尚未成立,^④只有“预备科”,附设“仕学馆”和“师范馆”,后来“师范馆”改成“优级师范科”。^⑤林传甲由同乡严复推荐为大学堂教习,于光绪三十年五月就任,在“优级师范科”负责国文教学;并按规定编写讲义,同年12月完成。

这份“京师大学堂国文讲义”在大学堂内流通的版式暂时未能考知,据陈玉堂记载,应有1904年和1906年的印本,可能已经流传到大学堂之外。及至1910年,《广益丛报》开始连载这份讲义,到1911年刊完。1910年武林谋新室刊行“校正再版”的《中国文学史》,到1914年已印六版。同年又有广州存珍阁版,封面标题作《京师大学堂国文讲义中国文学史》。^⑥又据郑振铎1922年在《文学旬刊》发表的《我的一个要求》文中所记(详后),林传甲之作还有“奎垣学校发行”的版本。估计当时全国各地争刊此书的书店不少。

由此观之,挟着“京师大学堂国文讲义”之名的林传甲《中国文学史》流播非常广远,比黄人或者窦警凡的“文学史”更为人所知,因此很容易被视为国人所撰的“第一部中国文学史”。只不过大家对林著的重视,不必如孙景尧先生所讲的:因为这本《中国文学史》合乎学界的“时好”,而“时好”就是“日本的中国文学史观”。事实上,几乎所有提及林传甲之作的论者,都没有表示赞赏;反之,他们大都以这本著作作为批评的对象。这个看法早见于郑振铎在1922年9月发表《我的一个要求》;文中评论所见九本“中国文学史”,对林传甲之作的评价是:

名目虽是“中国文学史”,内容却不知道是什么东西!有人说,他都是钞《四库提要》上的话,其实,他是最奇怪——连文学史是什么体裁,他也不曾懂得呢!^⑦

其它在二三十年代的论评对林传甲之书的看法,基本上也都是负面的。因此所谓“时好”,与林传甲《中国文学史》的关系似乎是对立”还多于“相生”。至于林著与“日本的中国文学史观”的关系,也不十分密切。这一点下文会有补充解释。我们想要指出的是,前人举出林著而不提黄、窦之作,原因是所见未及,而不在评价的高下抑扬。

二、林著不是紧跟《京师大学堂章程》而编的教科书

林传甲上任的一年,即光绪三十年,京师大学堂有一份《详细规则》颁布,规定“教习”要在上课前一星期(至迟五日前)将讲义送教务提调察核;每学期毕(至迟十日)又要将期内所授功课作一授业报告书,送教务提调察核。^⑧五月,林传甲入京师大学堂任“优级师范科”国文教习,马上要赶编讲义。他边教边写,“奋笔疾书,日率千数百字”,同年12月学期完结之前共写成16篇,并以这份讲义为学期“授业报告书”呈交教务提调。^⑨这就是现在我们看到的《中国文学史》。由于这部“最早”的文学史本是林传甲为了在“京师大学堂”教学而编写的,而我们翻查对照1904年颁布的《奏定京师大学堂章程》,会发现其篇目全抄自《章程》中的“研究文学要义”各款,因此我们很容易会判断林传甲是紧紧跟着“教学大纲”来编“教科书”,而《中国文学史》就是早期“中国文学史”课的一本标准教科书。其实这个看法也不大准确。

原来《奏定京师大学堂章程》的“研究文学要义”共有四十一款,本是“文学科大学”的“中国文学门”(相当于现今学制的文学院中的中文系)其中一门课——“文学研究法”的教学纲领。然而,林传甲的“讲义”却不是为这门课而撰写的。林传甲上任时,“分科大学”——包括“文学科大学”——尚未成立。林传甲就任的是依《优级师范学堂章程》而附设于大学堂的“优级师范科”。

按照《奏定优级师范学堂章程》,此科的课程共有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公共科”,学生在未“分类”(即分科学习)以前共同修习,一年毕业。课程共有八科,其中包括“中国文学”一科,章程的说明是:“讲历代文章源流义法,间亦练习各体文。”

第二阶段:“分类科”,共分四类:第一类以中国文学、外国语为主;第二类以地理、历史为主;第三类以算学、物理学为主;第四类以植物、动物、矿物、生理学为主;三年毕业。四类的课程都包括有“中国文学”一科,章程对三年所习的“中国文学”科的说明都一样:“练习各体文”。

第三阶段:“加习科”,供“分类科”毕业生自愿留习一年,深造教育理法。^⑩

林传甲要教的是第二阶段的“分类科”课程的“中国文学”科,按章程他只需要指导学生“练习各体文”,应该都是比较轻松悠闲的。但他发觉班上学生,根本没有上过第一阶段的“中国文学”课。于是他以半年的时间,为“分类科”学生补讲“公共科”一年的“中国文学课程”——“讲历代文章源流义法,间亦练习各体文”。^⑪林传甲说:

今“优级师范馆”及大学堂“预备科”章程,于“公共课”则讲“历代源流义法”,于“分类科”则“练习各体文字”。惟教员之教授法,均未详言。查《大学堂章程》“中国文学专门科目”,所列“研究文学众义”,大端毕备。即取以为讲义目次,又采诸科关系“文学”者为子目,总为四十有一篇。每篇析之为十数章,每篇三千余言,甄择往训,附以鄙意,以资讲习。^⑫

以上详细交代林传甲实际教学需求和具体目标,目的在于揭示他的“国文讲义”是何等芜杂不纯的材料总汇。我们要注意的有几点:

第一,按章程他要教的是“分类科”学生“练习各体文”,但他要追补学生本应在“公共科”阶段学习的“历代文章源流义法,间亦练习各体文”的课程。

第二,因为章程没有说明“优级师范科”的教法,他就“越级”取资于“文科大学”中的“中国文学门”的说明。

第三,他取材并不专据“历代文章流别”一科,大概因为《大学堂章程》有关这一科的说明太简略,只有一句:“日本有《中国文学史》,可仿其意自行编纂讲授。”他只好到处张罗;先借用“文学研究法”的四十一项说明作大纲,再掺杂其它科“关系文学者”,作为子目,凑成一部讲义。

第四,这个“四十一篇”的初步构想,到后来大概因为教学课时所限,也可能是教学过程中发觉难以完全发挥,于是顺着次序编到“研究要义”的第十六项就告一段落;完稿时还得自圆其说:

大学堂讲义,原系四十一款,兹已撰定十六款。其余二十五款,所举纲要,已略见于各篇,故不再赘。^⑬

第五,林传甲也没有忘记《大学堂章程》“历代文章流别”的指示,于是他就在开卷时声明:

传甲斯编,将仿日本笹川种郎《中国文学史》之意,以成书焉。^⑭

事实上,《奏定大学堂章程》的“研究文学要义”,与日本《中国文学史》根本是两回事;目标不同,要求不同。林传甲如何结合、能否成功结合“研究文学要义”与日本“文学史”之意,将在下一节讨论。于此,我们想指出林传甲的《中国文学史》并不是一部标准的“中国文学史”或者“历代文章流别”课的教科书。

笔者曾经分析《奏定大学堂章程》“中国文学门”的设计,认为这是一个形式上相当工整匀称的架构,具备现代“学科”的规模。虽然就“文学”定义的内容来看,其观念还是不离传统“词章”之学;但规划方式却有现代意义:论文学的本体有“周秦至今文章名家”,从历时角度讨论文学的有“历代文章流别”,从作品于读者的接受层面着眼的有“古人论文要言”;周边的支援科目有“说文学”、“音韵

学”、“周秦传记杂史周秦诸子”、“四库集部提要”、“西国文学史”等。^⑮“研究文学要义”是总纲科目“文学研究法”的说明,其范围当然广及整个课程的各个环节;这四十一款的说明与“历代文章流别”或者“中国文学史”根本广狭有别,重点不同。林传甲为了讲授“优级师范科”的课程,顺手借用另一级别、另一科目的课程说明头十六款,其效果当然会超出《奏定章程》原来的设计。

三、林著没有“仿日本笹川种郎《中国文学史》之意”

《中国文学史》在开卷部分说明:“传甲斯编,将仿日本笹川种郎《中国文学史》之意,以成书焉。”复检《奏定大学堂章程》的“历代文章流别”一课的说明,也说:“日本有《中国文学史》,可仿其意自行编纂讲授。”大家都会推想林传甲的讲义一定与日本明治三十一年(1898)出版,笹川种郎撰写的《支那文学史》有很密切的关系。这个想法也可以说是错误的。

笹川种郎的《支那文学史》分九期论述“春秋以前的文学”到“清朝文学”。其特色有两点:一、从地域人种风俗的殊相讨论中国文学的特色,二、以“想象”、“优美”等概念论述文学。^⑯前者源自欧洲的“国族”思想,尤其丹纳《英国文学史》(Hippolyte Taine, History of English Literature, 1864)的“人种、环境、时代”的分析架构;后者也是从西方输入的现代“文学”规范。

笹川种郎的《支那文学史》出版后,很快就传到中国。在光绪二十九年十一月(1904年1月),也就是《奏定章程》颁行的同时,上海中西书局把这本书翻译,改题《历朝文学史》印行。林传甲固然有可能看过这个翻译本,但他对日本资料似乎很熟悉,他说“仿其意”之所本,应该是指日文的《支那文学史》。不过,林传甲究竟掌握了几多笹川之“意”,实

在值得怀疑。除了主张“师其意”等比较概括抽象的说法之外,在他的“讲义”的细节讨论中,共引述笹川三次,其中最惹人注目的是第十四篇批评笹川《文学史》之重视元代小说戏曲,这一点我们在下一节再作专论。

林传甲另外在“讲义”第九篇《周秦诸子文体》两次提到笹川《支那文学史》:一是论庄子,另一是论韩非子。对照笹川原书,可见《支那文学史》在这两个地方的讨论都能配合全书的宗旨,以南北人种之说立论;例如说庄子与孟子分别绍述南方老子与北方孔子的精神,韩非子的文学是南北合流的表现。^⑦笹川又能从发展的角度分析各家的思想文辞,赢得现代学者的赞赏。^⑧

林传甲虽然引述笹川的论点,但他自己的观察点却完全不同。论韩非子“创刑律之文体”,重点在于韩非子的法家思想。论庄子文辞时提及孟子,但依林传甲的体例,两者更重要的分野在孟子属“经部”,而庄子入“子部”。^⑨我们又可以参看林传甲一次颇为得意的辨体——认为屈原《楚辞》之体应入“子部”。他的根据是:一、屈原可与老子、庄子并列,但老子和庄子之文,都不入“集部”;二、《史记》中屈原与贾谊同传,而贾谊《新书》亦列子书;三、《楚辞》不能列于“经部”,因为未经孔子删定。^⑩由此看来,林传甲考虑的似乎是学术的分野,和现今大家体认的“文学”,相距什远。

《中国文学史》由第七篇到第十六篇,先是经、子、史等体的辨识;然后是集部的历朝各体、骈散分合等的体认。这种辨体工夫,目光主要放在各种文体的功能,例如说“《周髀》创天文志历志之体”、“《神农》《本草》创植物教科书文体”、“《孙子》创兵家测量火攻诸文体”、“《老子》创哲学家卫生家之文体”。因为立足点在区别功能的异同,所以林传甲之论是“并时”(synchronic)意味的分析描述;他并没有探究“历时”(diachronic)轨迹上的变化承传。因此,林传甲与笹川二人的论述

倾向,明显不同。

再者,我们还留意到林传甲在《周秦诸子文体》一篇,共引述日本小宫山绥介《孙子讲义》三次,大田才次郎《庄子讲义》一次,远藤隆吉《中国哲学史》三次。^⑪由林传甲的论述看来,他对诸子“学”的兴趣,远远大于诸子“文”。这与笹川以“文学”为论说基点的态度相比较,更显出二人的文学观距离极远。

四、林著之所以鄙视小说戏曲小说

笹川种郎的《支那文学史》很重视小说戏曲等向来为中国传统论述所轻视的文学体裁,此一观点当然与日本当时的“现代”文学观有关,并非笹川所独有。然而,林传甲在他的《文学史》中却对此大力批评,以为“识见污下”:

日本笹川氏撰《中国文学史》,以中国曾经禁毁之淫书,悉数录之。不知杂剧、院本、传奇之作,不足比于古之《虞初》,若载之风俗史犹可。〔自注:坂本健一有《日本风俗史》,余亦欲萃“中国风俗史”,别为一史。〕笹川载于《中国文学史》,彼亦自乱其例耳。况其胪列小说戏曲,滥及明之汤若士、近世之金圣叹,可见其识见污下,与中国下等社会无异。^⑫

今天论者却往往有相反的判断,他们把林传甲之说与笹川《文学史》的论述并比相较,指出林传甲的落伍和保守。^⑬这个论断不能说不对,事实上当时戏曲小说在民间已非常通行,也开始有知识分子从社会功能角度去称颂小说,林传甲似乎仍守着老旧的教条,没能跟上时代的步伐。但在批判之余,似乎我们也可以进一步查看林传甲立论的背景。

笔者曾经仔细翻查当时京师大学堂的规章,注意到《奏定学堂章程》的众多文件中包括一份《奏定各学堂管理通则》,当中“学堂禁令章第九”有一则规定:

各学堂学生,不准私自购阅稗官小说、谬报逆书。凡非学科内应用之参考书,均不准携带入堂。^④

然而,这个禁令究竟有没有认真执行?笔者顺着这个线索,再查考相关档案,发现京师大学堂光绪三十年(1904)的档案中有这样的纪录:

总监督示:查《奏章》以学生购阅稗官小说,垂为禁令。瞿士勋身为班长,自应恪守学规,以身作范。乃携《野叟曝言》一书于自习室谈笑纵览。既经监学查出,犹自谓“考社会之现象,为取学之方”;似此饰词文过,应照章斥退。姑念初次犯规,从宽记大过一次,并将班长撤去。特示。^⑤

当时这位名为瞿士勋的学生在自习室内阅读《野叟曝言》,被查出后几乎被斥令退学,最后“从宽”记大过一次。我们可以想象:林传甲要督导类似这位班长的一众学生,如果他的思想不能配合大学堂的纪律要求,也会是相当痛苦的事。由此看来,我们当然不应该欣赏或者支持林传甲的守旧态度,但也不必过于深责;这可能是身在建制的知识分子的正常表现。再说,面对当前小说盛行的文化现象,林传甲曾经从体例角度去思量“文学史”与“风俗史”分流划界的问题,似乎保存了一种严格的学术态度。可惜,他大概没有真的去编写“中国风俗史”;再说,他的“国文讲义”的体例,也不算很严谨。

五、《中国文学史》的文学史意识

从《中国文学史》的整体结构来看,当中的“历时”意识非常薄弱,其基本的局限倒不是因为大学规章的严格要求所造成,而是他自己作出选择,要依照《奏定大学堂章程》的

“研究文学之要义”顺次论述。他在定下这个原则以后,就自限在原有各款说明的范围内论述。“要义”的四十一款当中,本来就有些项目是讲述各种变化的,例如开首三则:“古文籀文小篆八分草书隶书北朝书唐以后正书之变迁”、“古今音韵之变迁”、“古今名义训诂之变迁”;因此,林传甲“国文讲义”的头三篇也是“变迁源流”的讲述。在这里,林传甲提到“言语亦随时代而变”、“孔子犹随时,此其所以为圣之时”等关乎时间因素的话题。^⑥

照理他可以顺流而下,从“历时”角度论述文学,进行真正的“文学史”书写。然而,因为“研究文学之要义”关乎“词章”的骨干部分主要是举例“文体”,林传甲也就照跟着“经、史、子、集”四部分体论述,再加上他的目标包括教学生写作——“练习各体文”,所以又在讲义里加插了一些指导修辞、章法的环节;于是,《中国文学史》的“史”的感觉就不强了。

然则林传甲如何理解自己的“国文讲义”与“中国文学史”的关系?如何理解自己标榜的“仿日本笹川种郎《中国文学史》之意”呢?

林传甲在《中国文学史》目次后说:

右目次凡十六篇,每篇十八章,总二百八十八章。每篇自具首尾,用“纪事本末”之体也;每章必列题目,用“通鉴纲目”之体也。^⑦

南宋袁枢所创的《通鉴纪事本末》,因事命篇,“每事各详起迄,自为标题;每篇各编年月,自为首尾”,是当时非常受推崇的历史体裁。^⑧林传甲在讲义中也提到:“宋之袁枢,因通鉴以复古史之体,且合西人历史公例。”^⑨他在开卷时以史书的体例来比附自己的“讲义”;看来不是没有撰史的意识。

不过,如果我们再深入的查察,就发觉林传甲的想法其实与袁枢不同。原来袁枢“纪事本末”的主要功能在于叙述历史事件的起迄和发生经过,而各篇亦统合于“三家分晋”